附件1：

中国青年企业家协会会员所在企业具体遴选条件

1. 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上；
2. 工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上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上；
3. 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上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上；
4. 批发业。从业人员200人以上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上；
5. 零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上或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上；
6. 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上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上；
7. 仓储业。从业人员200人以上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上；
8. 邮政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上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上；
9. 住宿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上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上；
10. 餐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上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上；
11. 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2000人以上或营业收入100000万元以上；
12.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上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上；
13. 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200000万元以上或资产总额10000万元以上；具有二级以上资质。
14. 物业管理。从业人员1000人以上或营业收入5000万元以上；
15.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上或资产总额120000万元以上；
16. 金融保险业企业。中心支公司以上，即地市级中心企业；
17. 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上的企业。